

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证券简称：安卡网络

证券代码：870924

公告编号：2022-021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安卡网络

NEEQ : 870924

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Hangzhou Annkar Network Technology Co.,Ltd.



华夏二手车网

Hx2car.com

年度报告

——2021——

公司年度大事记



安卡网络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通过杭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
“杭州市企业高新技术研发中心” 的认定

目 录

公司年度大事记.....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4

第二节 公司概况7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10

第四节 重大事件23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26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30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34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38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124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杨青、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建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郑如蓝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 是 ☒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公司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7,425,049.98 元，未弥补亏损 7,425,049.98 元，达到公司股本总额 8,000,000 元的三分之一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安卡网络	指	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二手车网	指	公司名下的以二手车行业资讯信息为营销模式的信息服务型二手车电商平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转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光大证券、主办券商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4s 店	指	汽车特许经营模式,包括整车销售(Sale)、零配件(Sparepart)、售后服务(Service)、信息反馈(Survey)等
华币业务	指	公司客户购买华币后,可在公司网站或其他平台通过所购华币购买广告服务,客户通过广告进行品牌和车源的宣传、推广
网络推广服务	指	公司利用媒介为二手车经销商进行车源、品牌的推广,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及其车源的曝光和传播度
峰会、峰会推广服务	指	公司每年 9 至 11 月间举办的“二手车行业联盟峰会”,为二手车经销商提供推广服务
增值服务	指	根据客户需要,为客户提供的超出常规服务范围的服务
撮合交易服务	指	公司二手车撮合交易服务是指公司通过网络和其他平台,直接服务买卖需求双方,化解需求双方的疑惑,从而匹配需求并促成二手车的成交
托运、二手车物流	指	用户提交物流需求后,由专人联系,为客户筛选符合要求的运送服务
推荐业务	指	将车源推荐到华夏二手车网站的分站点
更新业务	指	更新车源的发布时间,并调整展示排序
点亮车标	指	为用户界面添加品牌车标
关键字推广	指	在关键字搜索结果列表优先展示

电话销售	指	通过打电话与客户取得联系, 进行销售活动
B/C2B/C 模式	指	(企业/个人) 与 (企业/个人) 之间通过互联网进行产品、服务及信息的交换, 在这里具体指车商的买方和卖方都可能同时为企业或个人, 也可能分别为企业和个人
车销客 APP	指	公司正在研发的一款客户关系管理系统软件, 旨在帮助车商进行成本管控、客户记录、收车管理及把控销售流程等
WAP	指	WirelessMarkup Language, 无线应用协议, 是一项全球性的网络通信协议
PC 端	指	PersonalComputer 的缩写, 译为电脑客户端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angzhou Anncar Network Technology Co.,Ltd.
	AKWL
证券简称	安卡网络
证券代码	870924
法定代表人	杨青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郑建明
联系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 3 号天堂软件园 A 幢 16 楼 A 座
电话	0571-88212994
传真	0571-88212994
电子邮箱	166571@qq.com
公司网址	http://www.hx2car.com
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 3 号天堂软件园 A 幢 16 楼 A 座
邮政编码	31001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5 年 10 月 23 日

挂牌时间	2017 年 3 月 9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1-64-642-6420
主要业务	二手车网络推广业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华币，峰会推广服务、增值服务和撮合交易服务等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8,0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杨青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杨青，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796683846P	否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 3 号天堂软件园 A 幢 16 楼 A 座	否
注册资本	8,000,000	否
-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光大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1266 号 1 号楼 52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光大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陈树华	朱佳明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0,688,041.69	15,818,081.07	30.79%
毛利率%	31.72%	62.4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06,324.23	1,104,569.76	-399.3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09,173.45	894,078.00	-492.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43.86%	20.1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52.69%	15.64%	-
基本每股收益	-0.42	0.14	-400.0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2,101,093.81	15,102,787.56	-19.88%
负债总计	9,802,829.09	9,498,198.61	3.2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98,264.72	5,604,588.95	-58.9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29	0.70	-58.5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1.01%	55.6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81.01%	62.89%	-
流动比率	0.8094	1.3134	-

利息保障倍数	-80.99	15.02	-
--------	--------	-------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0,492.88	2,321,560.43	-275.33%
应收账款周转率	21.27	44.73	-
存货周转率	0	0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9.88%	9.3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0.79%	57.06%	-
净利润增长率%	-400.83%	123.24%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8,000,000.00	8,000,0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0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0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551.8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38,551.82
所得税影响数	35,702.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02,849.22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使用权资产		1,097,467.58		
租赁负债		1,097,467.58		

2、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颁布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简称“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将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

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3)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4)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根据本附注“三、（二十五）预计负债”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5)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所采用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4.25%。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信息服务型二手车电商平台。公司以华夏二手车网为依托,为客户提供二手车网络推广服务、峰会推广服务、二手车增值服务及二手车撮合业务等。公司收入主要分为华币业务收入、广告业务收入、峰会业务收入、信息服务收入以及其他收入。

1、 网络推广业务

公司以华夏二手车网站、APP 终端、微信公众号、微博等媒介,为二手车经销商进行车源、品牌推广,提升客户公司的品牌形象及其车源的曝光和传播度。公司网络推广业务主要包括以下三项业务:车源推广、品牌推广和会员服务。

(1)车源推广 用户在公司网站或者华夏 APP 上发布车源后,通过在线直接购买华币或联系客服通过银行转账方式购买华币。在后一种方式下,公司财务确认到账后,通过后台为客户充值。客户利用华币自行购买网站提供的推荐、更新、关键词推广、点亮车标等付费产品。

(2)品牌推广 品牌推广是指在华夏二手车网站及 APP 终端投放广告,根据客户的需求,确定投放的位置及时间,付费后由客户提交素材并制作后进行投放。

(3)会员服务 会员服务是指公司提供不同等级的会员服务,包括网上门店(含“微门店”)的设计制作、评估师的设置和展示、提升用户星级(可提高每日免费发布车源的数量)、商家个性化标示展示等服务。会员服务按年收费。

2、峰会推广业务 公司于每年 9 至 11 月间举办“二手车行业联盟峰会”,邀请全国二手车经销商参加峰会,至今已成功举办 12 届。公司吸引众多二手车车商,搭建线下交流平台。峰会每年能吸引上千家车商参与,公司收取一定的参会费,其中一部分以华币形式返还,剩余的用于峰会会务费用,如场地租赁、住宿餐饮等。通过峰会,公司同时达到了为“华夏二手车”宣传的效果。

3、增值服务业务公司提供的增值服务主要有:4S 店记录查询、二手车物流、小差事、找车服务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杭州市企业高新技术研发中心 - 杭州市科学技术局
详细情况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592,495.80	13.16%	4,552,827.59	30.15%	-65.02%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1,795,336.03	14.84%	150,075.04	0.99%	1,096.29%
存货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561,477.23	4.64%	567,523.54	3.76%	-1.07%
在建工程	-	-	-	-	-
无形资产	-	-	-	-	-
商誉	-	-	-	-	-
短期借款	-	-	-	-	-
长期借款	-	-	-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 1,592,495.80 元，相比上年减少 65.02%，系公司本年新业务投入的成本增加，因此货币资金减少。

2、 应收账款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 1,795,336.03 元，相比上年增加 1,096.29%，主要原因系公司 2021 年与江西江铃汽车销售公司合作的收入款项，该笔款项已于 2022 年 1 月收到。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0,688,041.69	-	15,818,081.07	-	30.79%
营业成本	14,125,594.17	68.28%	5,944,305.69	37.58%	137.63%
毛利率	31.72%	-	62.42%	-	-
销售费用	359,512.05	1.74%	228,190.42	1.44%	57.55%
管理费用	6,064,447.48	29.31%	4,624,684.97	29.24%	31.13%
研发费用	4,626,308.00	22.36%	4,301,569.77	27.19%	7.55%
财务费用	113,095.98	0.55%	54,724.98	0.35%	106.66%
信用减值损失	-93,510.54	-0.45%	-57,530.49	-0.36%	-62.54%
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0.00	0.00%	0%
其他收益	287,300.47	1.39%	90,460.41	0.57%	217.60%
投资收益	72,315.75	0.35%	167,513.74	1.06%	-56.8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00%	0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	-	-	-31,169.87	-0.20%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4,429,207.32	-21.41%	746,926.03	4.72%	-692.99%
营业外收入	29,115.95	0.14%	20,833.08	0.13%	39.76%
营业外支出	564.13	0.00%	-	-	-
净利润	-3,306,324.23	-15.98%	1,104,569.76	6.98%	-399.33%
-	-	-	-	-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主营业务收入

报告期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20,688,041.69 元，相比上年增加 30.79%，系公司本年开展了 B2B 的撮合业务，新业务收入增加，带动公司本年收入的增加。

3、主营业务成本

报告期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 14,125,594.17 元，相比上年增加 137.63%，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新业务需要前期需要成本投入，因此增加了信息服务成本，同时为了更好的体现收入和成本的配比，调整了账务分类，将原来信息服务成本从管理费用调整到了主营业务成本。

4、管理费用

报告期间，公司管理费用 6,064,447.48 元，相比上年增加 31.13%，系公司本年配合新业务投入的人力和基础费用的增加。

5、财务费用

报告期间，公司财务费用 113,095.98 元，相比上年增加 106.66%，系本年整体业务水平上升，流水增加，相应平台手续费增加所致。

6、其他收益

报告期间，公司其他收益 287,300.47 元，相比上年增加 217.60%，系公司本年收到滨江区财政局高新扶持资金 20 万元。

7、投资收益

报告期间，公司投资收益 72,315.75 元，相比上年减少 56.83%，系公司投入新项目成本用了部分流动资金，因此本金减少相应的投资收益也减少，同时市场利率较以往降低。

8、营业利润

报告期间，公司营业利润-4,429,207.32 元，相比上年减少 692.99%，系公司本年新业务收入投入的前期成本投入和配套的人力投入大幅度增加，因此造成了本年的亏损。

9、净利润

报告期间，公司净利润-3,322,879.61 元，相比上年减少 400.83%，系公司本年新业务收入投入的前期成本投入和配套的人力投入大幅度增加，因此造成了本年的亏损。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	------	------	-------

主营业务收入	20,688,041.69	15,818,081.07	30.79%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14,125,594.17	5,944,305.69	57.92%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华币收入	7,486,362.72	3,255,144.35	56.52%	4.60%	32.64%	-13.99%
峰会收入	314,794.68	517,871.48	-64.51%	-30.47%	-16.49%	74.50%
信息服务收入	9,768,842.58	10,331,303.82	-9.55%	73.05%	437.32%	-114.76%
其他	3,118,041.71	21,274.52	99.32%	21.65%	-97.58%	51.10%
合计	20,688,041.69	14,125,594.17	29.93%	30.79%	143.87%	-52.05%

按区域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本期主营业务收入较之上年有较大幅度上升，由以下两方面原因造成： 1、行业及市场环境原因：2021 年由于疫情原因，整个经济环境偏向于互联网线上交易，进一步促进了互联网行业的发展，并

使得二手车行业对于网络信息的依赖性进一步加强。 2、企业自身原因：公司本年扩展销售模式，开拓了新的服务类型，增加了人力、信息、网络资源上的投入，并始终保持着对二手车行业的信心，持续对新产品和新的服务模式的探索 and 开发。 综上两点所述，我司 2021 年收入增长，是 2021 年公司全体员工对二手车行业的一种信心和期待，并付出了共同努力，因此在收入和利润方面有了改观。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江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26,950.00	9.79%	否
2	青岛宝驰汇汽车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58,800.00	0.28%	否
3	南京裕远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44,077.08	0.21%	否
4	兴塘旧机动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39,316.65	0.19%	否
5	西安龙起蔚来二手车批售中心	38,982.71	0.19%	否
合计		2,208,126.44	10.66%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康沐文化有限公司	4,036,797.17	38.77%	否
2	北京德宝天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430,680.00	13.74%	否
3	北京精真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90,000.00	9.51%	否
4	杭州远传新业科技有限公司	858,960.00	8.25%	否
5	车轮互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645,640.00	6.20%	否
合计		7,962,077.17	76.47%	-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0,492.88	2,321,560.43	-275.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6,171.56	-583,408.03	414.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6,010.47	-	-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070,492.88 元，相比上年减少 275.33%，系公司本年新业务收入投入的前期成本投入和配套的人力投入大幅度增加，因此造成了本年的经营性现金流量的流出。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6,171.56 元，相比上年增加 414.73%，系本年新业务需要现金流投入，因此动用了理财的资金，系投资收回的资金。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688,041.69 万元，同比上升 23.54%，净利润-3,306,324.23 万元，同比下降 399.33%。

公司 2021 年虽发生亏损，但经管理层分析讨论，公司 21 年亏损主要系公司在交易信息系统研

发的投入大、对应精选线索及超级线索业务板块营业成本过高导致。源于公司在 2021 年着眼于进一步扩大自身竞争优势，为后续经营打下坚实基础，造成了本年的投入过多，但也进一步巩固了自身优势。公司也对这方面成本效果进行考量，之后这方面的成本将逐渐下降，2022 年预计较 2021 年减少 30%。另外，公司主要负债均无需以货币形式偿还，不会给公司造成资金压力，且公司资产质量较高，资产变现能力均较强，后续公司能够有效运行。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持续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企业治理规范有序，内部制度完善，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队伍稳定。公司整体经营情况稳定，财务状况健康。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 是 ☒ 否	

(一)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15 年 11 月 11 日	2099 年 11 月 10 日	挂牌	其他承诺（请自行填写）	关于股东个人账户收款的情况说明及承诺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否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否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否	不涉及

1、股东杨青、杨国易、齐慧彬、郑建明出具了《关于股东个人账户收款的情况说明及承诺》。 股东杨青、杨国易、齐慧彬、郑建明在报告期内均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有违背承诺事项。

2、公司出具了《承诺》，承诺自 2015 年 11 月 28 日起，公司不再以个人代收模式入账，也不再存在股东与公司共用账户的情形。公司在报告期内均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有违背承诺事项。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青出具了若因“华币”清零行为可能产生的经济损失，将及时、足额地向公司补偿费用支出或赔偿所有损失，以避免对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造成损害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青在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有违背承诺事项。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青出具了关于终止对外担保行为，不违规开展金融类金融业务的

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青在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有违背承诺事项。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四、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300,000	28.75%	0	2,300,000	28.7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86,000	16.08%	0	1,286,000	16.08%
	董事、监事、高管	551,000	6.89%	0	551,000	6.89%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700,000	71.25%	0	5,700,000	71.2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047,000	50.59%	0	4,047,000	50.59%
	董事、监事、高管	1,653,000	20.66%	0	1,653,000	20.66%
	核心员工					
总股本		8,000,000.00	-	0	8,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杨青	5,333,000.00	0.00	5,333,000.00	66.67%	4,047,000.00	1,286,000	-	-
2	白戈	760,000.00	0.00	760,000.00	9.50%	570,000.00	190,000.00	-	-
3	杨国易	456,000.00	0.00	456,000.00	5.70%	342,000.00	114,000.00	-	-
4	齐慧彬	456,000.00	0.00	456,000.00	5.70%	342,000.00	114,000.00	-	-
5	郑建明	380,000.00	0.00	380,000.00	4.75%	285,000.00	95,000.00	-	-
6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3,000.00	0.00	303,000.00	3.78%	227,250.00	75,750.00		
7	周祥	152,000.00	0.00	152,000.00	1.90%	114,000.00	38,000.00		
8	杭州浩晶	160,000.00	0.00	160,000.00	2.00%	120,000.00	40,000.00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合计		8,000,000.00	0.000	8,000,000.00	100%	6,047,250.00	1,952,750.00	-	-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杨青与股东杨国易为兄弟关系，与股东齐慧彬为表兄弟关系。公司股东白戈通过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0,000 股，未计入上表。公司股东杨国易通过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000 股，未计入上表。公司股东齐慧彬通过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000 股，未计入上表。公司股东郑建明通过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0000 股，未计入上表。

五、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七、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杨青	董事长、总经理	男	否	1973 年 9 月	2021 年 9 月 13 日	2024 年 9 月 12 日
白戈	董事	男	否	1978 年 7 月	2021 年 9 月 13 日	2024 年 9 月 12 日
杨国易	董事	男	否	1982 年 11 月	2021 年 9 月 13 日	2024 年 9 月 12 日
齐慧彬	董事	男	否	1982 年 7 月	2021 年 9 月 13 日	2024 年 9 月 12 日
郑建明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男	否	1977 年 4 月	2021 年 9 月 13 日	2024 年 9 月 12 日
周祥	监事会主席	男	否	1983 年 12 月	2021 年 9 月 13 日	2024 年 9 月 12 日
魏爱玲	监事	女	否	1984 年 10 月	2021 年 9 月 13 日	2024 年 9 月 12 日
宋妮娜	职工监事	女	否	1981 年 9 月	2021 年 9 月 13 日	2024 年 9 月 12 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截至本年报披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董事郑建明与职工监事宋妮娜为夫妻关系，董事长杨青与董事杨国易为兄弟关系，与董事齐慧彬为表兄弟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否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	---	--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7	0	0	7
销售人员	25	0	9	16
财务人员	3	0	0	3
技术人员	37	0	10	27
员工总计	72	0	19	5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	25	27
专科	33	20
专科以下	12	4
员工总计	72	5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 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薪资结构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业绩提成、奖金等。公司根据员工的专业技能、工作业绩表现确定员工的薪酬，保持薪酬的内部公平性和外部竞争性。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政策，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2. 培训

公司重视员工的职业发展，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及部门需求，制定了一系列包括新员工培训、岗位技能培训、应届生培训、金牌营销、高潜人才培养、继任培训、领导力培训等培训计划与人才培养项目，不断提升员工素质与能力，提升部门工作效率。

3. 离退休职工人数情况

公司不存在承担离退休人员薪酬的情况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截至年报公开披露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规范运作，严格进行信息披露，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已建立各司其职、各负其责、互相配合、互相制约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形成包括《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实施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开展经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忠实履行义务。今后，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监管机构出台的新政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适时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保障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以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首先，公司严格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的要求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依法保障股东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的知情权。其次，公司通过建立和完善公司规章制度体系加强中小股东保护，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定，在制度层面保障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因此，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保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事项履行均按《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1	3	3

2、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 6 个月内举行	否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 20 日发出	否	
2021 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 15 日发出	否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 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3、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1）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能够充分行使其权利，并请律师对年度股东大会进行见证。

（2）董事会：目前公司董事会为 5 人，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召集召开会议，并就重大事项形成一致决议。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地履行责任和义务，熟悉有关法律法规，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切实保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3）监事会：公司监事会成员 3 人，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选举产生，监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能够依法召集、召开监事会，并形成有效决议。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诚信、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今后公司将继续强化三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为公司科学民主决策重大事项提供保障。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独立：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拥有独立完整的产品开发、财务核算、信息安全管理、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独立开展业务，不依赖于股东或其他任何关联方。

2、人员独立：公司人员、劳动、人事及工资完全独立。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

3、资产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设施设备、无形资产均为公司合法拥有，公司取得了相关资产、权利的权属证书或证明文件，公司的资产独立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产，资产产权界定清晰。

4、机构独立：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独立运作，与控股股东或其职能部门不存在

从属 关系。

5、财务独立：公司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 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截至年报披露日，公司进一步健全了信息披露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体制。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强调事项段 ☐其他事项段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2022)京会兴审字第 6800003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4 月 29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陈树华	朱佳明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0 万元	
类别		
审 计 报 告		
(2022)京会兴审字第 68000031 号		
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卡网络”）财务报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安卡网络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安卡网络，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安卡网络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安卡网络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安卡网络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安卡网络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安卡网络、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安卡网络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安卡网络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安卡网络不能持续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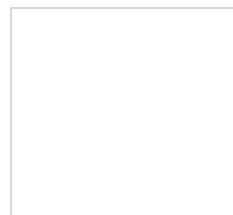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北京兴华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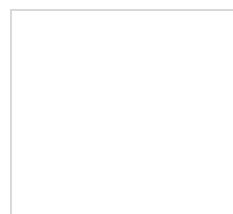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树华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佳明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一、公司基本情况

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杭州安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卡有限)，安卡有限系由杨青、杨国易和齐慧彬共同出资设立，于 2007 年 2 月 2 日在杭州市高新区(滨江)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33010800001368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杭州市西湖区黄姑山路 40 号 708 室。法定代表人：杨青。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 万元，总股本为 8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3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

安卡有限成立时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其中：杨青出资 90 万元，占 90%；杨国易出资 5 万元，占 5%；齐慧彬出资 5 万元，占 5%。此次出资业经浙江中浩华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07 年 1 月 31 日出具华天会验[2007]第 018 号验资报告。

2011 年 6 月 1 日，经安卡有限股东会决议，杨青将其持有公司 4%的股权转让给白戈。

2015 年 6 月 24 日，经安卡有限股东会决议，安卡有限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600 万元，其中：杨青出资 340 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71%；白戈出资 56 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10%；杨国易出资 31 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6%；齐慧彬出资 31 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6%；郑建明出资 30 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5%；周祥出资 12 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2%。

2015 年 7 月 23 日，经安卡有限股东会决议，安卡有限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6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631.5789 万元，新增股东李星星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5%。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杨青出资 426 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67.45%；白戈出资 60 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9.50%；杨国易出资 36 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5.70%；齐慧彬出资 36 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5.70%；李星星出资 31.5789 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5.00%；郑建明出资 30 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4.75%；周祥出资 12 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1.90%。

2015 年 9 月 8 日，经安卡有限股东会决议，安卡有限以 2015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本公司，以审定的净资产 10,573,314.70 元按照 1:0.7566 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的股本，即股份公司总股本为 800 万股，余额 2,573,314.70 元计入资本公积。本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在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91330100796683846P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 万元，总股本为 8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2018 年度，杨青和李星星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平台协议转让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0.30 万股和杭州浩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00 万股。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 800 万元，其中：杨青出资 533.30 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66.66%；白戈出资 76.00 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9.50%；杨国易出资 45.60 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5.70%；齐慧彬出资 45.60 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5.70%；郑建明出资 38.00 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4.75%；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30.30 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3.79%；杭州浩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6.00 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2.00%；周祥出资 15.20 万元，出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1.90%。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公司下设客服部、运营部、技术部、行政人事部、财务部和商务拓展部等主要职能部门。

本公司属网络科技行业。经营范围为：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二手车拍卖；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网络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移动通信设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制作；平面设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图文设计制作；广告设计、代理；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汽车装饰用品销售；软件销售；网络设备销售；二手车经纪；二手车经销；汽车旧车销售；机动车检验检测服务；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租赁；汽车零配件批发；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家具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母婴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汽车新车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吸收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

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

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

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

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

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

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租赁应收款、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 5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 50 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关联方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5%
1—2 年	15%	15%
2—3 年	40%	40%
3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2、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的定义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合同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十一）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

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三）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

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

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②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三、（六）。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

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

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十六）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八）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公司使用的起始日期。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长期资产减值”所述，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十九）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其入账价值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见本附注“三、（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	预计受益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

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

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四）租赁负债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3）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2）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二十五）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

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二十六）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七）优先股与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交易费用，是指可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优先股或永续债的增量费用。增量费用，是指企业不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就不会发生的费用。

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例如登记费，承销费，法律、会计、评估及其他专业服务费用，印刷成本和印花税等），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终止的未完成权益性交易所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

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与方法：

（1）销售商品

收到购买方预充值的服务款先计入合同负债，待客户实际消费时或按约定的期限到期清空时，同时满足对已出售商品的控制权已转移，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华币的销售收入。

（2）提供劳务

公司提供信息发布服务，按照发布时间收取费用，该部分收入在约定的广告发布时间内平均分摊。对于一次性的举办峰会活动收入，则在举办时点一次性确认收入。

（二十九）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1.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企业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这些支出明确由客户承担。

2.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包括持续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3.合同成本摊销和减值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第一项减去第二项的差额时,企业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1)减(2)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三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

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二）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1）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2）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2）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3）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见“附注三、（十八）”和“附注三、（二十四）”。

（4）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1）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2）其他租赁变更，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1)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2) 租赁的分类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3)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4) 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及“三、（十）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二十八）”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本公司作为卖方及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本公司作为买方及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规定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三十三）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三、（十三）。

（三十四）套期会计

套期，是指公司为管理外汇风险、利率风险、价格风险、信用风险等特定风险引起的风险敞口，指定金融工具为套期工具，以使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抵销被套期项目全部或部分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管理活动。

1、套期的分类

套期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1）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上述项目组成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该公允价值变动源于特定风险，且将影响公司的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该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极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或与上述项目组成部分有关的特定风险，且将影响公司的损益。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套期关系评估

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或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1）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组成。

（2）在套期开始时，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公司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该文件至少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包括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原因分析以及套期比率确定方法）等内容。

（3）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大于或小于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部分为套期无效部分。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1）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2）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3）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应当等于企业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应当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这种失衡会导致套期无效，并可能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公司应当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

套期关系再平衡，是指对已经存在的套期关系中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套期比率重新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基于其他目的对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所指定的数量进行变动，不构成套期关系再平衡。

企业在套期关系再平衡时，应当首先确认套期关系调整前的套期无效部分，并更新在套期剩余期限内预期将影响套期关系的套期无效部分产生原因的分析，同时相应更新套期关系的书面文件。

3、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被套期项目为企业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应当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应当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公允价值套期中，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公司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应当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该摊销可以自调整日开始，但不应当晚于对被套期项目终止进行套期利得和损失调整的时点。被套期项目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公司应当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2）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 （1）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 （2）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1）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企业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公司应当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2）对于不属于上述（1）涉及的现金流量套期，公司应当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公司应当在预计不能弥补时，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对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应

当按照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

（1）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应当相应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套期关系再平衡

对套期关系作出再平衡的，应当在调整套期关系之前确定套期关系的套期无效部分，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套期关系再平衡可能会导致企业增加或减少指定套期关系中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企业增加了指定的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增加部分自指定增加之日起作为套期关系的一部分进行处理；企业减少了指定的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减少部分自指定减少之日起不再作为套期关系的一部分，作为套期关系终止处理。

（三十五）股份回购

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本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减库存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三十六）资产证券化业务

本公司将部分应收款项（“信托财产”）证券化，将资产信托给特定目的实体，由该实体向投资者发行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本公司持有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在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本息偿付完毕前不得转让。本公司作为资产服务商，提供资产维护和日常管理、年度资产处置计划制定、制定和实施资产处置方案、签署相关资产处置协议和定期编制资产服务报告等服务；同时作为流动性支持机构，在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金未能得到足额偿付时提供流动性支持，以补足利息或本金的差额。信托财产在支付信托税负和相关费用之后，优先用于偿付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息，全部本息偿付之后剩余的信托财产作为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实际上保留了信托财产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故未对信托财产终止确认；同时，本公司对特定目的实体具有实际控制权，已经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运用证券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时，已考虑转移至其他实体的资产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以及对该实体行使控制权的程度：

- 1、当已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2、当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 3、如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

制。如果本公司并未保留控制权，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公司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

（三十七）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三十八）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本公司与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 9、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1、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 12、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13、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 15、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 16、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

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除上述列示的本公司的关联方之外，下列各方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与本公司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三十九）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颁布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简称“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将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3)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4)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根据本附注“三、（二十五）预计负债”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5)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所采用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4.25%。

项目	金额
----	----

A、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1,122,016.19
B、按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	1,097,467.58
C、2021 年 1 月 1 日新租赁准则下的租赁负债	1,097,467.58
上述折现的现值与租赁负债之间的差额(B-C)	-

- 本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1)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使用权资产	1,097,467.58
	租赁负债	1,097,467.58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未分配利润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52,827.59	4,552,827.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00,000.00	6,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150,075.04	150,075.0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48,261.00	248,261.00	
其他应收款	54,607.60	54,607.60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7,492.66	27,492.66	
流动资产合计	11,033,263.89	11,033,263.8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567,523.54	567,523.54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1,097,467.58	1,097,467.58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83,702.55	2,083,702.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0,830.00	320,83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72,056.09	4,069,523.67	1,097,467.58
资产总计	14,005,319.98	15,102,787.56	1,097,467.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5,344.51	5,344.51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6,520,247.16	6,520,247.16	
应付职工薪酬	1,245,223.85	1,245,223.85	
应交税费	195,657.34	195,657.34	
其他应付款	43,043.34	43,043.34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391,214.83	391,214.83	
流动负债合计	8,400,731.03	8,400,731.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1,097,467.58	1,097,467.58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097,467.58	1,097,467.58
负债合计	8,400,731.03	9,498,198.61	1,097,467.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0,000.00	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2,573,314.70	2,573,314.7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850,000.00	-850,000.00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4,118,725.75	-4,118,725.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604,588.95	5,604,588.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005,319.98	15,102,787.56	1,097,467.58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	6%

	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除非特别指出，“期末”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1 年 1 月 1 日，“本期”指 2021 年度，“上期”指 2020 年度。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1,515,956.80	4,431,335.80
其他货币资金	76,539.00	121,491.79
合计	1,592,495.80	4,552,827.59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00,000.00	6,000,00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	4,000,000.00	6,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6,000,000.00

（三）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889,827.40
合计	1,889,827.40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89,827.40	100.00	94,491.37	5.00	1,795,336.03	157,973.73	100.00	7,898.69	5.00	150,075.04
其中：										
账龄组合	1,889,827.40	100.00	94,491.37	5.00	1,795,336.03	157,973.73	100.00	7,898.69	5.00	150,075.04
合计	1,889,827.40	——	94,491.37	——	1,795,336.03	157,973.73	——	7,898.69	——	150,075.04

（1）本报告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89,827.40	94,491.37	5.00%
合计	1,889,827.40	94,491.37	——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89,827.40	100.00	94,491.37	5.00	1,795,336.03	157,973.73	100.00	7,898.69	5.00	150,075.04
其中：										
账龄组合	1,889,827.40	100.00	94,491.37	5.00	1,795,336.03	157,973.73	100.00	7,898.69	5.00	150,075.04
合计	1,889,827.40	——	94,491.37	——	1,795,336.03	157,973.73	——	7,898.69	——	150,075.04

(1) 本报告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89,827.40	94,491.37	5.00%
合计	1,889,827.40	94,491.37	——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898.69	86,592.68	-	-	-	94,491.37
合计	7,898.69	86,592.68	-	-	-	94,491.37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江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889,827.40	100.00%	94,491.37
合计	1,889,827.40	100.00%	94,491.37

5、本报告期内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本报告期内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4,820.44	100.00	226,623.00	91.28
1-2 年	-	-	-	-
2-3 年	-	-	-	-
3 年以上	-	-	21,638.00	8.72
合计	94,820.44	100.00	248,261.0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供应商	81,264.93	85.70	2020 年度	未到结算期
江西思维跳动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3,000.00	3.16	2021 年度	未到结算期
上海三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供应商	3,000.00	3.16	2021 年度	未到结算期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供应商	2,325.79	2.45	2021 年度	未到结算期
杭州瓦谷智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2,000.00	2.11	2021 年度	未到结算期
合计	——	91,590.72	96.58	——	——

（五）其他应收款

1、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5,634.71	54,607.60
合计	15,634.71	54,607.60

2、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5,926.08
1 至 2 年	-
2 至 3 年	16,674.89
3 年以上	140,202.50
合计	162,803.47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55,058.50	155,058.50
备用金	1,500.00	5,200.00
代扣代缴款项	5,926.08	-
应收出口退税	318.89	34,600.00
合计	162,803.47	194,858.50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4,330.00	135,920.90	-	140,250.90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9,440.00	-	9,440.00
本期转回	1,378.70	1,143.44	-	2,522.14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951.30	144,217.46	-	147,168.7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无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无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140,250.90	6,917.86	-	-	-	147,168.76
合计	140,250.90	6,917.86	-	-	-	147,168.7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 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资产经营有 限公司	押金	138,702.50	3 年以上	85.20	138,702.50
阿里巴巴通信技术 (北京) 有限公司	押金	10,000.00	2-3 年	6.14	4,000.00
杭州爱家物业服务	押金	6,356.00	2-3 年	3.90	2,542.40

有限公司					
宋妮娜	备用金	1,500.00	3 年以上	0.92	1,500.00
上海小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6.83	2-3 年	0.13	82.73
合计	——	156,765.33	——	96.29	146,827.63

（六）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	27,492.66
待摊费用	436,502.83	-
合计	436,502.83	27,492.66

（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杭州车秉伽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
合计	-	-

2、分项披露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杭州车秉伽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	1,000,000.00	-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且与公司主业无关	
合计	-	-	1,000,000.00	-		

（八）固定资产

1、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61,477.23	567,523.54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561,477.23	567,523.54

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95,000.00	1,425,479.28	2,120,479.28
2.本期增加金额	-	236,144.19	236,144.19
(1) 购置	-	236,144.19	236,144.19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4.期末余额	695,000.00	1,661,623.47	2,356,623.4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06,073.09	1,046,882.65	1,552,955.74
2.本期增加金额	121,125.00	121,065.50	242,190.50
(1) 计提	121,125.00	121,065.50	242,190.5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4. 期末余额	627,198.09	1,167,948.15	1,795,146.2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或报废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7,801.91	493,675.32	561,477.23
2.期初账面价值	188,926.91	378,596.63	567,523.54
（九）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1,097,467.58		1,097,467.58
（1）新增租赁合同	1,097,467.58		1,097,467.58
3.本期减少金额	-		-
（1）租赁变更	-		-
4.期末余额	1,097,467.58		1,097,467.58
二、累计折旧	-		-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670,674.63		670,674.63
（1）计提	670,674.63		670,674.63
3.本期减少金额	-		-
（1）租赁变更	-		-
4. 期末余额	670,674.63		670,674.6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1）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租赁变更	-		-
4.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26,792.95	426,792.95
2.期初账面价值	-	-

（十）递延所得税资产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94,491.37	14,173.70	7,898.67	1,184.80
可抵扣亏损	20,092,400.80	3,013,860.12	12,883,451.67	1,932,517.75
公允价值计量差异	1,000,000.00	150,000.00	1,000,000.00	150,000.00
合计	21,186,892.17	3,178,033.82	13,891,350.34	2,083,702.55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7,168.76	140,250.90
合计	147,168.76	140,250.90

（十一）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房屋、设备款	-	-	-	320,830.00	-	320,830.00
合计	-	-	-	320,830.00	-	320,830.00

（十二）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年以内	-	82.25
1—2 年	-	5,262.26
合计	-	5,344.51

（十三）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服务款	7,967,238.76	6,520,247.16
合计	7,967,238.76	6,520,247.16

（十四）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45,223.85	10,753,405.17	11,320,822.28	677,806.7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75,411.31	375,411.31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245,223.85	11,128,816.48	11,696,233.59	677,806.74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17,316.54	9,553,558.91	10,129,181.96	641,693.49
二、职工福利费	-	654,338.38	654,338.38	-
三、社会保险费	27,907.31	294,751.31	286,545.37	36,113.2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907.31	289,520.77	281,314.83	36,113.25
工伤保险费	-	5,230.54	5,230.54	-
生育保险费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190,854.00	190,854.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59,902.57	59,902.57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1,245,223.85	10,753,405.17	11,320,822.28	677,806.74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362,466.00	362,466.00	-
2、失业保险费	-	12,945.31	12,945.31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375,411.31	375,411.31	-

(十五)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1,789.15	153,050.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9,488.13	10,039.31
教育费附加	4,066.34	4,302.5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10.89	2,868.38
印花税	458.62	440.50
个人所得税	33,220.86	24,956.09
合计	141,733.99	195,657.34

(十六) 其他应付款

(十七) 款

1、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43,388.39	43,043.34
合计	143,388.39	43,043.34

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18,126.16	43,043.34
1—2 年	25,262.23	-
合计	143,388.39	43,043.34

(十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4,626.88	-
合计	394,626.88	-

(十九) 其他流动负债

(1)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78,034.33	391,214.83
合计	478,034.33	391,214.83

(二十)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000,000.00	-	-	-	-	-	8,000,000.00

(二十一)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2,573,314.70	-	-	2,573,314.70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2,573,314.70	-	-	2,573,314.70

(二十二)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 所得 税前 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 益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 合收益当 期转入留 存收益	减：所 得税 费用	税 后 净 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50,000.00	-	-	-	-	-	-850,000.0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	-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50,000.00	-	-	-	-	-	-850,000.0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	-
（二十三）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118,725.75	-5,223,295.5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118,725.75	-5,223,295.51
加：本期净利润	-3,306,324.23	1,104,569.7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7,425,049.98	-4,118,725.75

（二十四）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20,688,041.69	14,125,594.17	15,818,081.07	5,944,305.69
其他业务	-	-	-	-
合计	20,688,041.69	14,125,594.17	15,818,081.07	5,944,305.69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华币收入	7,486,362.72	7,156,924.95
峰会收入	314,794.68	452,758.38
信息服务收入	9,768,842.58	5,645,221.94
其他	3,118,041.71	2,563,175.80
合计	20,688,041.69	15,818,081.07

（二十五）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802.00	49,297.80
教育费附加	13,629.45	21,127.64
地方教育费附加	9,086.30	14,085.05

印花税	3,201.49	2,442.51
残保金	36,677.77	-
合计	94,397.01	86,953.00

（二十六）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费	108,536.39	110,716.77
使用权资产折旧	223,558.21	-
租赁费	-	106,227.28
办公费	27,417.45	7,467.01
其他	-	3,779.36
合计	359,512.05	228,190.42

（二十七）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628,316.99	2,963,086.41
折旧费	67,557.12	146,868.40
使用权资产折旧	223,558.21	-
租赁费	40,301.90	550,918.33
业务招待费	503,163.86	179,677.94
办公费	495,111.26	135,860.31
差旅费	307,298.79	247,710.88
水电费	43,176.43	-
邮电通讯费	3,680.80	-
聘请中介机构费	353,346.72	324,150.60
培训费	3,729.31	-
网络服务费	237,908.10	-
其他	157,297.99	76,412.10
合计	6,064,447.48	4,624,684.97

（二十八）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64,380.56	3,561,576.62
折旧费	66,096.99	92,699.55
使用权资产折旧	223,558.21	-
材料费	759.09	-
水电费	22,580.70	-
服务费	370,677.68	410,210.44
办公费	378,254.77	237,083.16
合计	4,626,308.00	4,301,569.77

（二十九）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3,169.77	-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3,169.77	-
利息收入	34,510.53	32,999.68
手续费	124,436.74	87,724.66
合计	113,095.98	54,724.98

（三十）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10,000.00	47,592.88
进项税加计抵减	70,782.25	24,836.8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6,518.22	18,030.68
合计	287,300.47	90,460.41

（三十一）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2,315.75	167,513.74

合计	72,315.75	167,513.74	
（三十二）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6,592.68	21,426.0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917.86	-78,956.50	
合计	-93,510.54	-57,530.49	
（三十三）资产处置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	-31,169.87	
合计	-	-31,169.87	
（三十四）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	19,525.00	-
其他	29,115.95	1,308.08	29,115.95
合计	29,115.95	20,833.08	29,115.95
（三十五）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支出	534.51	-	534.51
其他	29.62	-	29.62
合计	564.13	-	564.13
（三十六）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94,331.27	-336,810.65
合计	-1,094,331.27	-336,810.65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400,655.5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60,098.3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0,038.72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495,309.35
其他	1,037.68
所得税费用	-1,094,331.27

（三十七）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入	199,397.44	85,148.60
存款利息收入	34,510.53	32,999.68
其他营业外收入	29,115.95	-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156,545.05	-
合计	419,568.97	118,148.28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租赁支出	40,301.90	-
费用性支出	3,020,075.78	2,219,456.40
手续费支出	124,436.74	87,724.66
罚款支出	534.51	-
其他营业外支出	29.62	-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24,144.97	78,086.11
合计	3,209,523.52	2,385,267.17

3、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到期收回	-	33,000,000.00
理财产品收益	-	167,513.74
合计	-	33,167,513.74

4、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	33,500,000.00
合计	-	33,500,000.00

5、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726,010.47	-
合计	726,010.47	-

（三十八）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306,324.23	1,104,569.76
加：信用减值准备	93,510.54	57,530.4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2,190.50	285,153.66
使用权资产折旧	670,674.63	-
无形资产摊销	-	159.3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31,169.8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169.77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315.75	-167,513.7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4,331.27	-486,810.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55,368.25	583,236.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28,301.18	914,065.42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0,492.88	2,321,560.4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92,495.80	4,552,827.5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552,827.59	2,814,675.1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60,331.79	1,738,152.4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92,495.80	4,552,827.59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15,956.80	4,431,335.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6,539.00	121,491.79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2,495.80	4,552,827.59
其中：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三十九）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当期损益的金额
滨江区财政局高新扶持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滨江区财政局高新扶持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中小企业认证扶持基金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四十）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目	本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3,169.77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097,467.58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已包括在上述短期租赁费用的低价值资产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	-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762,311.00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

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详细见本部分(四)流动风险的相关列示。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其他应付款	-	118,126.16	25,262.23	-	-	143,388.39
合计	-	118,126.16	25,262.23	-	-	143,388.39

项目	期初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	82.25	5,262.26	-	-	5,344.51
其他应付款	-	43,043.34	-	-	-	43,043.34
合计	-	48,387.85	-	-	-	48,387.85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杨青，持股比例 66.6625%。

（二）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白戈	股东
杨国易	股东
齐慧彬	股东
杭州车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
上海斐怀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方
南京优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杭州车秉伽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被投资企业

（三）关联交易情况

1、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784,217.87	1,726,714.74

（四）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杨国易	93,000.00	0.00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一、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551.8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小计	238,551.82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35,702.6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02,849.22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67	-0.41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81	-0.44	-0.44

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592,495.80	4,552,827.5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二）	4,000,000.00	6,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三）	1,795,336.03	150,075.0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四）	94,820.44	248,26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五）	15,634.71	54,607.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六）	436,502.83	27,492.66
流动资产合计		7,934,789.81	11,033,263.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八）	561,477.23	567,523.5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九）	426,792.95	1,097,467.58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	3,178,033.82	2,083,702.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一）		320,8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66,304	4,069,523.67
资产总计		12,101,093.81	15,102,787.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二）		5,344.5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十三）	7,967,238.76	6,520,247.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四）	677,806.74	1,245,223.85
应交税费	五、（十五）	141,733.99	195,657.34
其他应付款	五、（十六）	143,388.39	43,043.3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十七）	394,626.88	
其他流动负债	五、（十八）	478,034.33	391,214.83
流动负债合计		9,802,829.09	8,400,731.0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0	0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十九）		1,097,467.5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97,467.58
负债合计		9,802,829.09	9,498,198.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	8,000,000.00	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0	0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一）	2,573,314.70	2,573,314.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二十二)	-850,000.00	-85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三)	-7,425,049.98	-4,118,725.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98,264.72	5,604,588.9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98,264.72	5,604,588.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101,093.81	15,102,787.56

法定代表人：杨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建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如蓝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营业总收入		20,688,041.69	15,818,081.07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四）	20,688,041.69	15,818,081.0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383,354.69	15,240,428.83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四）	14,125,594.17	5,944,305.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五）	94,397.01	86,953
销售费用	五、（二十六）	359,512.05	228,190.42
管理费用	五、（二十七）	6,064,447.48	4,624,684.97
研发费用	五、（二十八）	4,626,308.00	4,301,569.77
财务费用	五、（二十九）	113,095.98	54,724.98
其中：利息费用	五、（二十九）	23,169.77	
利息收入	五、（二十九）	34,510.53	32,999.68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	287,300.47	90,460.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一）	72,315.75	167,513.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二）	-93,510.54	-57,530.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三）		-31,169.8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29,207.32	746,926.03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四）	29,115.95	20,833.08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五）	564.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00,655.50	767,759.11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六）	-1,094,331.27	-336,810.6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06,324.23	1,104,569.7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06,324.23	1,104,569.7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50,00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50,00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06,324.23	254,569.7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1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杨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建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如蓝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731,311.31	18,066,964.6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七）	419,568.97	118,148.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50,880.28	18,185,112.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137,046.28	3,127,965.5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87,968.82	9,646,956.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7,512.22	703,363.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	2,838,845.84	2,385,267.17

	七)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21,373.16	15,863,552.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0,492.88	2,321,560.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2,315.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七）		33,167,513.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2,315.75	33,167,513.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6,144.19	250,921.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七）		33,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144.19	33,750,921.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6,171.56	-583,408.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 七）	726,010.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6,010.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6,010.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60,331.79	1,738,15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52,827.59	2,814,675.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2,495.8	4,552,827.59

法定代表人：杨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建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如蓝

(四)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				2,573,314.70		-850,000.00				-4,118,725.75		5,604,588.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				2,573,314.70		-850,000.00				-4,118,725.75		5,604,588.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3,306,324.23		-3,306,324.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06,324.23		-3,306,324.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				2,573,314.70		-850,000.00				-7,425,049.98		2298264.72

项目	2020 年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				2,573,314.70						-5,223,295.51		5,350,019.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				2,573,314.70						-5,223,295.51		5,350,019.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0,000.00				1,104,569.76		254,569.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50,000.00				1,104,569.76		254,569.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				2,573,314.70		-850,000.00				-4,118,725.75		5,604,588.95

法定代表人：杨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建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如蓝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